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0
聯絡人：許木進
電 話：(02)77365832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政字第10102311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非上班時間緊急事件通報處理作業注意事項

(0231116A00_ATTCH2.doc 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修正「教育部非上班時間緊急事件通報處理作業注意事項」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非上班時間緊急事件通報處理作業注意事項」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中部辦公室)、部屬機關學校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

副本：

101/12/04
12:29:48